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波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248.74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500.00 万元（含 9,5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银行存款。以上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单笔投资期限最长

不超过六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7 月 11 日